

省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

资金名称	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文化旅游服务及重点活动			
省级财政部门	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总金额	9683		
	本次下达金额	85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概述)	<p>保障省级文化旅游服务项目的正常开展(约6项),实施约8项文化旅游设施维修升级改造或设备设施购置维护项目,举办约16项文化旅游惠民活动和品牌性文化旅游活动,组织完成省委、省政府等上级机关部署的各类重点文化旅游活动或下达的相关工作任务。</p> <p>通过实施以上项目,达到以下目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公众提供便利、实惠、优质的公共服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擦亮广东文化旅游活动品牌; 2. 完善公共文化旅游设施,为公共服务提供良好的基础条件; 3. 发挥文旅资源社会效益,增强我省文化旅游影响力,进一步推动我省文化旅游业走在全国前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厅属单位重点专项业务工作(项)	≥8
			文化旅游设施维修升级改造或设备设施购置维护(项)	≥4
			举办的重点活动场次(场)	≥15
			完成临时性工作任务或上级部门部署重点工作任务数量(项/年)	4
			文化设施维修完成率(%)	≥90
			全省重大群众群众性文化活动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建设或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序时进度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预算以内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率(%)	≥90
			惠民人次(万人次)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地文化活动品牌影响力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